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125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办公楼 16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董永东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控股孙公司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联共益”）与合肥智联共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联共韵”）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智联共益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联运”）12.5%股权（对应 375 万元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1,75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设立的持股平台智联共韵。公司、储士升等慧联运原股东拟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同时，根据公司与其他相关方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慧联运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 万元，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3,502.50 万元，溢价部分人民币 2,75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智联共益、储士升等慧联运原股东拟放弃优先认购权，智联共韵拟认购慧联运全部新增注册资本。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慧联运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750 万元，公司将直接持有慧联运 48%的股权，并通过智联共益控制慧联运 11%的股权，慧联运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储士升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智联共益合伙人会议决议，智联共益的出资总额由人民币 3,593.75 万元减少至 1,882.44 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投资”）的出资额由人民币 2,762.70 万元减少至 1,163.69 万元，减资对价为人民币 1,636.32 万元；陈方友的出资额由人民币 112.30 万元减少至 0 元，其通过减资退出合伙企业，减资对价为人民币 114.93 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的出资额保持不变。本次减资完成后，国创投资仍为智联共益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益仍由公司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合计 492,800 股股份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 245,829,460 股变更为 246,322,26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5,829,460 元变更为 246,322,260 元，因此需要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5,829,460 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6,322,260 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45,829,46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为 245,829,460 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246,322,260 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为 246,322,260 股，其他种类股零股。 |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本项议案在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权限范围内，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126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在公司办公楼 16 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3 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方友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长期业务规划和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慧联运事业合伙人计划持续有效实施，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整体战略规划。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公司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陈方友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127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近日，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联共益”）与合肥智联共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联共韵”）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关于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智联共益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联运”、“目标公司”）12.5%股权（对应 375 万元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1,75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设立的持股平台智联共韵。公司、储士升等慧联运原股东拟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同时，公司、智联共益、储士升和智联共韵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协议》，慧联运拟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 万元，增资总额为人民币 3,502.50 万元，溢价部分人民币 2,752.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公司、智联共益、储士升等慧联运原股东拟放弃优先认购权，智联共韵拟认购慧联运全部新增注册资本。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慧联运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3,750 万元，公司将直接持有慧联运 48%的股权，并通过智联共益控制慧联运 11%的股权，慧联运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2、储士升是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储士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储士升担任智联共韵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韵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储士升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各方的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

（一）智联共益的基本情况

1、合伙企业名称：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W3HG984

3、出资额：人民币 3,593.75 万元

4、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2 日

5、企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 355 号办公楼 4 层

6、执行事务合伙人：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相关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出资方及出资比例：普通合伙人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为 76.875%；有限合伙人曹林林、李三燕等 21 名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合计出资比例为 23.125%。

9、关联关系说明：智联共益系公司实施的慧联运事业合伙人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担任其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益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二）储士升的基本情况

储士升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拥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职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关联关系说明：储士升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储士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三）智联共韵的基本情况

1、合伙企业名称：合肥智联共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8PT5A50Q

3、出资额：人民币 5,5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22 年 12 月 7 日

5、企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 355 号办公楼 4 层

6、执行事务合伙人：储士升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总部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8、出资方及出资比例：普通合伙人储士升的出资比例为 40%；有限合伙人王煜（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的出资比例为 60%。

9、关联关系说明：智联共韵系慧联运员工持股平台，其中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储士升担任其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韵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0、主要财务数据：无，该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成立。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039917814 19

3、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4、成立日期：2014 年 05 月 05 日

5、公司住所：合肥市高新区留学生园二号楼 212、214、216 室

6、法定代表人：储士升

7、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应用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供应链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在保险公司授权范围内开展专属保险代理业务（凭授权经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东情况：

①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前的股东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 | 60.00 |
| 2 | 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87.50 | 26.25 |
| 3 | 储士升 | 412.50 | 13.75 |
| 合计 | | 3,000.00 | 100.00 |

②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的股东情况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 | 48.00 |
| 2 | 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12.50 | 11.00 |
| 3 | 储士升 | 412.50 | 11.00 |
| 4 | 合肥智联共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125.00 | 30.00 |
| 合计 | | 3,750.00 | 100.00 |

10、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慧联运资产总额为 54,136.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50,079.18 万元，净资产为 4,056.93 万元，营业收入为 14,765.63 万元，营业利润为 1,768.69 万元，净利润为 1,333.9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612.24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慧联运资产总额为 62,706.43 万元，负债总额为 56,335.11 万元，净资产为 6,371.32 万元，营业收入为 13,392.89 万元，营业利润为 2,778.39 万元，净利润为 2,314.3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043.61 万元。

11、权属状况说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慧联运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慧联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 020729 号），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慧联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3,920 万元人民币。本次交易定价以慧联运在 2022 年 10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作为参考依据，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前慧联运 100%的股权价值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的价格为 4.67 元/注册资本，定价公允、合理。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股权转让事项

经友好协商，各方达成的股权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转让方（甲方）：智联共益

受让方（乙方）：智联共韵

1、股权转让方案

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3,920 万元人民币。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前目标公司 100%的股权价值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4.67 元/注册资本。甲方将所持目标公司 12.5%股权（对应 375 万元注册资本）作价人民币 1,751.25 万元转让给乙方。

2、转让后目标公司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 | 60.00 |
| 2 | 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12.50 | 13.75 |
| 3 | 储士升 | 412.50 | 13.75 |
| 4 | 合肥智联共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75.00 | 12.50 |
| 合计 | | 3,000.00 | 100.00 |

3、股权变更登记与备案

自本协议签订且经交易各方及目标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后，甲方所转让股权即归乙方所有，该股权相对应的股东权利和义务归乙方享有、承担。

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需积极配合目标公司办理完毕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

4、协议生效及其他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且交易各方及目标公司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二）增资事项

经友好协商，各方达成的增资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先决条件

（1）目标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已通过本次增资的决议。

（2）本协议经各方正式签署，且各方有权决策机构已审核通过本协议或已就签署本协议取得所有必需的授权或许可。

2、增资价款

各方一致同意并确认，目标公司采取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投资。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目标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3,920 万元人民币。

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前目标公司 100%的股权价值为人民币 14,000 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人民币 4.67 元/注册资本。智联共韵拟以货币出资人民币 3,502.50 万元认缴目标公司全部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750 万元，溢价部分人民币 2,752.50 万元计入目标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后目标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3,750 万元。公司、智联共益、储士升等目标公司原股东拟放弃优先认购权。

3、本次增资完成后的股权结构

| 序号 | 股东名称 | 出资额（万元） | 出资比例（%） |
|---|---|---|---|
| 1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1,800.00 | 48.00 |
| 2 | 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12.50 | 11.00 |
| 3 | 储士升 | 412.50 | 11.00 |
| 4 | 合肥智联共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125.00 | 30.00 |
| 合计 | | 3,750.00 | 100.00 |

4、其他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自本协议约定的先决条件成就之日起生效。如本协议条款发生变动，各方协商解决一致后，共同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同等效力。

六、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慧联运围绕货车 ETC、数字化物流等场景的可信数据，面向物流企业、货车司机和货主企业等提供数智 ETC 和数智供应链等平台运营服务，以“平台+服务”模式推动物流数字化转型，是公司数据智能平台运营板块的业务主体。

为进一步促进慧联运业务发展，公司拟通过放弃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等方式，引入员工持股平台智联共韵。智联共韵系由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储士升和王煜共同出资设立。储士升现任慧联运总经理，全面负责慧联运的经营管理工作；王煜现任慧联运总经理助理和 ETC 创新事业部营销中心执行总经理，负责 ETC 用户的营销拓展工作。本次交易进一步实现了经营团队成员利益与公司利益深度结合，有利于打造事业和利益共同体，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同时，有利于优化慧联运股权结构，提高慧联运的资本实力，满足慧联运的资金需求，将有力促进慧联运的长期稳定发展。

本次交易定价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直接持有慧联运 48%的股权，通过智联共益控制慧联运 11%的股权，慧联运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改变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七、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未与本次交易关联方储士升及智联共韵发生过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及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进一步实现了经营团队成员利益与公司利益深度结合，有利于打造事业和利益共同体，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定价根据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上述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九、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520　　证券简称：科大国创　　公告编号：2022-128

#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促进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联运”）业务发展，公司前期实施了慧联运事业合伙人计划，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创投资”）与陈方友等多名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共同投资设立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智联共益”），其中国创投资担任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益由公司控制。

近日，智联共益召开了全体合伙人会议，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智联共益的出资总额由人民币 3,593.75 万元减少至 1,882.44 万元，其中国创投资的出资额由人民币 2,762.70 万元减少至 1,163.69 万元，减资对价为人民币 1,636.32 万元；陈方友的出资额由人民币 112.30 万元减少至 0 元，其通过减资退出合伙企业，减资对价为人民币 114.93 万元；其他有限合伙人的出资额保持不变。本次减资完成后，国创投资仍为智联共益的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益仍由公司控制。

2、陈方友是公司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方友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本次智联共益减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8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交易方基本情况

陈方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 年 10 月出生，大学本科双学士，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曾任苏州科大国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科大国创慧联运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执行总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安徽智软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关联关系说明：陈方友担任公司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陈方友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其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合伙企业名称：合肥智联共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W3HG984

3、出资额：人民币 3,593.75 万元

4、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2 日

5、企业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文曲路 355 号办公楼 4 层

6、执行事务合伙人：科大国创智联（合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7、经营范围：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相关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出资方及出资比例：

①本次减资前

| 名称（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方式 | 承担责任方式 |
|---|---|---|---|---|
| 国创投资 | 2,762.70 | 76.8750% | 货币 | 无限责任 |
| 陈方友、曹林林、李三燕等 21 名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 | 831.05 | 23.1250% | 货币 | 有限责任 |
| 合计 | 3,593.75 | 100.00% | — | — |

②本次减资后

| 名称（姓名） | 出资额（万元） | 比例 | 出资方式 | 承担责任方式 |
|---|---|---|---|---|
| 国创投资 | 1,163.69 | 61.8182% | 货币 | 无限责任 |
| 曹林林、李三燕等 20 名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 | 718.75 | 38.1818% | 货币 | 有限责任 |
| 合计 | 1,882.44 | 100.00% | — | — |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创投资担任其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智联共益为公司控股孙公司。

10、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智联共益资产总额为 2,234.29 万元，负债总额为 0 万元，净资产为 2,234.29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为 213.29 万元，净利润为 213.29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智联共益资产总额为 4,005.72 万元，负债总额为 5 万元，净资产为 4,000.72 万元，营业收入为 0 万元，利润总额为 607.42 万元，净利润为 607.42 万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智联共益系公司实施的慧联运事业合伙人计划，专项用于投资慧联运。根据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 020729 号），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慧联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 13,920 万元人民币。本次减资系以慧联运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作为参考依据，同时结合智联共益拟转让慧联运 12.5%股权的实际作价，经各方友好协商，确定本次智联共益减资的对价为人民币 1,751.25 万元，定价公允、合理。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智联共益转让慧联运股权事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优先受让权及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智联共益减资系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整体战略规划所作的调整，其中国创投资减少了部分出资额，陈方友因其已不在慧联运任职而退出智联共益，其他慧联运经营团队成员出资额保持不变。本次调整有利于慧联运事业合伙人计划持续有效实施，有利于促进慧联运的长期稳定发展。本次智联共益减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国创投资仍担任其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对其仍具有控制权，不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自本年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外，公司未与本次交易关联方陈方友发生过关联交易。

七、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公司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及事前认可，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公司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慧联运事业合伙人计划持续有效实施，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及整体战略规划。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审议和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上述公司控股合伙企业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132　　证券简称：恒星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6

# 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发生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公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股东总体情况

1、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公告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 14 时 30 分开始，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8 日上午 9:15 至 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8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因受近期疫情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无法到会的部分董事通过视频方式参会，其他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邓鸿成律师、黄辽希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3、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43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56,860,99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5.4620%，其中出席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338,877,54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4.178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 13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7,983,44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831%。

（二）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共 136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88,183,58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2919%。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中小股东及代理人为 2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70,200,14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0088%；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共 134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7,983,44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831%。

三、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各项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02,8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1436%；弃权股份 55,8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062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8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6553%；反对股份 7,302,8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2814%；弃权股份 5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0633%。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1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5711%；反对股份 7,424,3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2791%；弃权股份 134,3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1498%。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6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4285%；反对股份 7,424,3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4192%；弃权股份 134,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1523%。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26,1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1696%；弃权股份 32,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036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8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6553%；反对股份 7,326,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3078%；弃权股份 3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0369%。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26,1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1696%；弃权股份 32,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036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8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6553%；反对股份 7,326,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3078%；弃权股份 3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0369%。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26,1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1696%；弃权股份 32,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036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8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6553%；反对股份 7,326,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3078%；弃权股份 32,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0369%。

2.05 发行数量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00,1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1406%；弃权股份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065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8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6553%；反对股份 7,300,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2784%；弃权股份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0663%。

2.06 募集资金投向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00,1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8.1406%；弃权股份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0.0652%。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不超过上市公司 5%股份的股东。）同意股份数为 80,824,939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91.6553%；反对股份 7,300,15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8.2784%；弃权股份 58,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股份的 0.0663%。

2.07 限售期

关联股东谢保军先生、谢晓博先生、谢保万先生、谢进宝先生均实施了回避表决。

赞成股份 82,316,87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之 91.7941%；反对股份 7,326,150 股，